

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葛晓萍）

本人作为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2023年度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要求，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。现将我在2023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个人工作经历、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

葛晓萍，1963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注册会计师。2010年3月至2019年5月，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合伙人兼厦门分所所长；2019年5月至今，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厦门分所高级顾问。本人于2023年12月28日起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（二）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

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的独立性要求，不存在影响独立履职的情形。

二、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会议情况

担任独立董事后，公司共召开1次董事会会议。作为独立董事，我在审议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尤其是重大事项时，细致研读相关会议资料，认真审议每项议案，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，结合公司运营实际，客观、独立、审慎地行

使独立董事权力，以此保障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。报告期内，不存在无故缺席、连续两次不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。此外，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，还列席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独立董事姓名	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						参加股东大会情况
	应出席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以通讯方式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	出席次数
葛晓萍	1	1	1	0	0	否	1

（二）参加专门委员会情况

2023年，本人认真履行职责，积极参加专门委员会会议共计1次，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。

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，报告期内主持了1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严格按照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，审议公司聘任财务总监事项进行，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职责。

三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3年，本人在公司董事会任职时间较短。2024年，本人将坚持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原则，按照法律、法规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，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特此报告。

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葛晓萍

2024年4月16日